

國立東華大學107學年度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

小組與資通安全宣導及執行小組第1次會議會議紀錄(稿)

壹、時間：108年5月15日 12:00~12:30

貳、地點：行政大樓 303會議室

參、主持人：徐副校長輝明（彭委員勝龍代理）

記錄：楊志偉

肆、出席人員：

徐委員輝明(賴榮璉秘書代理) 林委員信鋒 邱委員紫文
陳委員偉銘(陳筱華副學務長代理) 馬委員遠榮
古委員智雄(張菊珍專委代理) 彭委員勝龍 羅委員寶鳳
張委員德勝 王委員沂釗 郭委員永綱 林委員穎芬
王委員鴻濬 浦委員忠成 范委員熾文 劉委員惠芝
張委員文彥 徐委員輝彥

學生代表：

邱委員昱翔 彭委員宣翔

列席人員：

何組長銘俊 李組長宇峰

張繼元 楊志偉 陳惠汝 何振揚

伍、議程

一、主席致詞(略)

二、確認上次會議紀錄。(確認通過)

三、業務報告：

(一) 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執行狀況。(陳惠汝技術師)

(二) 資通安全與個資保護宣導及執行情形。(何振揚助理)

四、提案討論：無。

陸、臨時動議

無。

柒、散會。12:30

國立東華大學106學年度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 小組與資通安全宣導及執行小組第1次會議會議紀錄

壹、時間：108年3月7日 行政會議13:30~14:10

貳、地點：行政大樓 303會議室

參、主持人：朱副校長景鵬

記錄：楊志偉

肆、出席人員：

徐委員輝明 林委員信鋒 翁委員若敏 古委員智雄
邱委員紫文 彭委員勝龍(毛起安組長代理) 羅委員寶鳳
徐委員宗鴻 郭委員永綱 林委員穎芬 王委員鴻濬
浦委員忠明(董克景教授代理) 范委員熾文 劉委員惠芝
裴委員家騏 張委員郁齡(請假)

學生代表：

方委員建青 蔡委員仔宣

列席人員：

何組長銘俊 李組長宇峰 張組長繼元
葉惠雯 楊志偉 陳惠汝 何振揚

伍、議程

一、主席致詞(略)

二、確認上次會議紀錄。(確認通過)

三、業務報告：

(一) 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執行狀況。(陳惠汝技術師)

(二) 資通安全與個資保護宣導及執行情形。(葉惠雯技術師)

四、提案討論：

【第1案】提案單位：圖書資訊中心

案由：修訂本校智慧財產權自我評鑑檢核項目，提請討論。

說明：一、依據105學年度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與資通安全宣導及執行小組第1次會議會議紀錄辦理。

二、針對視導委員所提出之建議事項，修訂本校智慧財產權自我評鑑檢核項目。

決議：照案通過。(如附件一)

【第2案】提案單位：圖書資訊中心

案由：為解決各類校園活動使用音樂作品合法化之需求，是否簽訂「包裹式授權」合約，提請討論。

說明：一、依據教育部中華民國106年8月25日臺教技(三)字第

1060118318號函辦理。

二、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錄音著作權人協會（簡稱:ARCO）提供「包裹式授權」模式，協助解決於行政、校務、教學或其他校園活動中合法使用錄音及視聽著作音樂作品之問題。

決議：目前先由各活動自行完成授權，待完成各單位需求調查，在依據調查結果評估。

陸、臨時動議

無。

柒、散會。14：10